

尊敬的

香港特區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 
鄧智良 先生

議題：香港開徵商品及服務稅(GST)的一些論點

開徵 GST，必會對香港的零售業產生很大的負面影響，同時，對於長者與低收入人士，會增加經濟負擔壓力，生活質素將會下降。

開徵 GST 將表面可能是公平，但不論窮人富人，均被徵收同樣的稅率，對低下階層所造成的額外經濟負擔是相對比富裕家庭的負擔大很多，使貧者愈貧，根本是極不公平。

若個人收入和公司因社會經濟不景時，市民的消費力也隨之下降，商品及服務稅將不能扭轉香港的經濟問題，更對現時未墮入稅網的基層打擊甚大。

若香港開徵 GST，令所有市民均納入稅網，不論收入高低，均被徵收同樣的稅率，明顯是違反了香港固有的「能者多付」原則。

香港市民將會改變購物消費習慣，可能增加網上購物或者到國內和其他地方消費，令香港的內部消費更加萎縮。

特區政府為了加強防止 GST 的逃稅避稅不法活動，更需要不斷增加資源以進行相關調查，以打擊有關活動，令行政成本增加。

## 面對開徵 GST 的憂慮

1. 會增加通脹壓力。
2. 會打擊零售業。
3. 會打擊旅遊業。
4. 會增加各行各業的經營成本，影響香港的營商環境。
5. 會基層市民固然會受害，中產階層亦未必得益。
6. 會打擊未墮入稅網的市民。
7. 會增加窮人和退休人士的稅項負擔。
8. 會加劇本港的貧富懸殊問題。
9. 會對防止不法活動的行政成本增加。
10. 會破壞香港的簡單稅制和優良傳統。

## 建議

1. 如果政府因經濟周期所造成的問題而開徵 GST，這是無必要的。
2. 政府應設法增加收入的來源，遵循「能者多付」的原則。
3. 對於政府建議引入商品及服務稅，現階段是不適當的，應即時擱置。

(已簽署)

(署名來函)

2006年11月15日

(編者註：未能確認來函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。)